

证券代码：300667

证券简称：必创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30

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于2023年4月25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七街1号汇众大厦六层第一会议室召开。

3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

4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代啸宁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《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代啸宁先生提名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姜明杰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同意唐智斌先生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与范晋生先生、崔启龙先生组成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5 日